

六盘水市盘州市 2018 年第二阶段“特岗教师”选岗签约 须知

根据《六盘水市 2018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工作实施细则》，现将盘州市第二阶段“特岗教师”选岗、签约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选岗签约对象

参加六盘水市 2018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第二阶段招聘报考盘州市经笔试、面试及体检合格派遣到盘州市的人员。

二、选岗签约时间及地点

选岗签约时间：2018 年 7 月 30 日下午 2:30

选岗签约地点：盘州市教育局七楼会议室（地址：盘州市红果经济开发区希望路 88 号）。

三、选岗签约原则

1. 由选岗对象根据所报特岗类别（学段及学科）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进行选岗，按选岗顺序轮到选岗时仍未到者，将视为放弃优先选岗权，顺延到最后选岗。

2. 选岗签约不能代选代签。签约后，不得作任何更改，不履约的，按违约处理。

3. 2018 年 7 月 30 日下午 4:30 分前未选岗和签约的，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四、需提交的资料

选岗签约时须持以下证件及资料：

1. 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2. 职位所要求的学历、学位、教师资格等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3. 户籍所在地派出所或公安机关出具的无违法违纪情况的证明（原件）；
4. 已婚、已育的考生，须提交计生部门出具的无违反计生的证明（原件）。

五、其它要求

1. 隐瞒事实，不提交证明的，一经查实，视为弄虚作假，取消聘用资格。
2. 学籍档案在岗前培训时交到盘州市教育局人事科（702室），培训时仍未提交学籍档案或未取得符合报考条件毕业证和相应学科教师资格证的，其签订的聘用合同自然解除。

联系人：卢老师；联系电话：0858-3636881



附件 1:

六盘水市盘州市教育局

关于 2018 年特岗教师岗前培训 有关事宜的通知

根据贵州省 2018 年特岗教师招聘方案的相关安排，六盘水市盘州市 2018 年特岗教师需进行岗前培训，为此特作如下通知：

一、岗前培训时间：2018 年 8 月 16 日—20 日，共 5 天，8 月 16 日上午 7:30-8:20 报到。

二、培训地点：盘州市职业技术学校。

三、培训报到时须提供选岗签约时未能提交的相关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四、培训结束后凭盘州市教育局开具的报到证到盘州市签约服务学校报到，接受工作安排。



2018 年 7 月 27 日